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 號11樓
南區
承辦人：謝佳容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7720
傳真：02-27297070
電子信箱：dop-a313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1001493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

（18508688_1100149328_1_ATTACH1.pdf、18508688_1100149328_1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函轉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（以下簡稱保訓會）編印
之「公務人員培訓法規釋例彙編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保訓會110年12月8日公訓字第1102160379號函辦理，
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（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除外）

副本：電 2021/12/10 文
交 09:18:21 章

文山特教 1101210



WXAA1106009253